

## 各機關暫收款明細表

中華民國101年12月31日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機 關 名 稱	金 額	
	小 計	合 計
總 計	-	30,023,500,595
民政局主管	-	5,514,010
殯葬管理處	5,514,010	-
財政局主管	-	256,399
稅捐稽徵處	256,399	-
警察局主管	-	456,480
警察局	456,480	-
衛生局主管	-	1,100,240
衛生局	1,100,240	-
環境保護局主管	-	3,483,426
衛生稽查大隊	3,483,426	-
地政局主管	-	380,040
中山地政事務所	372,060	-
古亭地政事務所	7,980	-
臺北市土地重劃抵費地出售盈餘款基金(註)		15,583,500,000
臺北市臺北都會區捷運固定資產重置基金(註)		14,428,810,000

註：臺北市土地重劃抵費地出售盈餘款基金155億8,350萬元、臺北市臺北都會區捷運固定資產重置基金144億2,881萬元，合計300億1,231萬元，係市庫向上開未納入集中支付之特種基金調借款。